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

承辦人：魏文達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5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o466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2285772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十 (2285772_第12梯次(閩南)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辦理「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教學增能研習-第十二梯次增能研習(閩南語文)」，本局同意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3年11月15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30129970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上課時間：113年12月7日(星期六)、12月8日(星期日)、12月14日(星期六)，每日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3日研習，共計18小時。
- 三、授課方式：採Google Meet線上研習(研習連結將於「課前通知」中說明)。
- 四、人數上限：50人。
- 五、參加資格(須同時具備下列兩項條件者，始得報名參加)：
 - (一)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，以未參加過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(以下簡

稱資源中心) 辦理之增能研習者為主。

(二) 具備教育部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，或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341分以上之台語能力證書。

六、時數核發：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之教師，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核發18小時研習時數（課程代碼：4695653）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即日起至113年12月1日（星期日）止，填寫線上表單（表單連結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cpiMqi3U-xyCRSf854NkZvpibES0-40i_EHEDMfq3n7RARw/viewform），並上傳符合參加資格之證書，證書請以PDF檔上傳，檔案容量不超過1MB，檔案名稱為「證書—姓名」。

(二) 報名時請務必填列正確資料（含手機號碼及電子信箱），以利後續聯絡通知。

八、審核結果：

(一) 報名截止後，依照報名順序，審查參加資格；審查結果於113年12月2日（星期一）前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官網的最新消息（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News/index.aspx?sid=1195&mid=13150>），審查通過者，請學校據此惠予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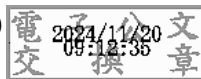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課程相關注意事項（含上課網址），將於開課前5個工作天以電子郵件寄發「課前通知」（依報名時填寫之電子郵件寄發），審查通過者敬請留意電子信箱。

九、研習課程相關問題，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陳小姐，電話：(06) 2133111分機5783，信箱：chenziyu@gm2.nutn.edu.tw。

十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